

# 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区政办发〔2017〕31号

---

## 东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东营区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

2017年5月21日是我国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近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分别下发了《关于开展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活动的通知》，对组织开展“全国助残日”活动提出了明确要求。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了《东营区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实施方案》。现将方案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5月16日

# 东营区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活动 实施方案

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为组织开展好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在全社会弘扬人道主义思想，倡导扶残助残的社会风尚，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根据我区残疾人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活动主题

推进残疾预防，健康成就小康。

## 二、活动内容

(一) 走访慰问。区领导深入贫困残疾人家庭走访慰问，全区走访慰问贫困残疾人 110 名。(牵头单位: 区领导所在办公室)

(二) 助残日宣传。

1. 在区电视台、《东营区报》、区政府网站上开设专栏或发布信息，展示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成果。(牵头单位: 区委宣传部、电子政务中心、区广播电视台)

2. 在区政府、各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驻地，各住宅小区入口处，以电子屏或悬挂横幅等方式，营造浓厚的助残氛围。(牵头单位: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3. 在全区倡树残疾人自强自立、创业就业先进典型，宣传残疾人政策，在东营区政务微信公众号连载和每天在区电视台播报。

(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广播电视台)

(三) 举办残疾人文体活动。举行东营区聋人足球邀请赛，残疾人之间、残疾人与正常人之间交流竞技，充分展示我区残疾人自强、拼搏的精神风貌。(牵头单位：区残联、区教育局)

(四) 开展残疾人法律援助维权活动。开展法律援助月活动，举办残疾人维权教育培训，成立残疾人法律援助站，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五) 开展关爱残疾人的志愿服务活动。成立东营区关爱残疾人志愿服务协会，向社会发布残疾人志愿服务品牌和项目，推动残疾人志愿服务发展。(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残联、区民政局)

(六) 开展残疾预防。落实《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和《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做好残疾预防宣传教育，普及残疾预防知识，建立健全残疾筛查、诊断和治疗康复的衔接机制，减少残疾发生。(牵头单位：区卫计局、区残联)

### 三、工作要求

1. 广泛宣传发动。各镇、街道和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能，立足实际，积极做好扶残助残工作。结合志愿服务活动，走到残疾人身边，走进残疾人家庭，进一步密切与群众的联系。

2. 明确责任分工。各镇、街道和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根据责任分工，扎扎实实地做好各项工作。区委宣传部、区广播电视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等单位要迅速组织开展各项活动宣传，营造浓厚的助残氛围；区全面推进志愿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以助残日为主题，组织开展相关活动；各镇、街道要于5月16日前确定上报走访慰问名单；区委办、区府办要做好综合协调；区残联要具体做好活动各环节的组织、联络工作。要切实加强部门间的协作，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要强化督导检查，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3. 加强信息报送。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留存活动图片、影像和新闻宣传稿件等相关资料，书面总结活动开展情况，活动后一并报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邮箱: dyqc12071@163.com)。

附件：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宣传口号

附件:

## 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宣传口号

1. 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依法推进残疾预防
2. 携手助残脱贫，共享文明成果
3. 关注残疾人民生，关爱残疾人生活
4. 精准扶贫，让残疾人生活更有尊严
5. 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6. 精准扶助贫困残疾人，共建美丽中国梦
7. 让残疾风险远离每个家庭
8. 预防残疾，共享康复
9. 共享文明成果，实现同步小康
10. 发展残疾人事业，共同奔赴小康
11. 弘扬自强，传递关爱
12. 扶残助残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
13. 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
14. 预防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综合素质
15. 平等、参与、共享，打造残疾人美丽人生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各人民团体。

---

东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5月16日印发

---